

北京华谊兄弟创星娱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华谊兄弟创星娱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股转系统批准，公司已于2019年3月28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谊创星，证券代码：833568）自2019年3月29日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6月28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于2019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于2019年5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于2019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由于公司提交的股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仍在审核阶段，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并获同意，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暂定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9月27日。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



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提交的股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仍在审核阶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兄弟创星娱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

